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鄭淑月
電話：06-2991111#8669
電子信箱：chel278@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7月22日
發文字號：府人力字第10507710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0771065A00_ATTCH1.pdf)

主旨：銓敘部105年7月1日部銓二字第10541149271號令釋有關「中央健康保險局現職人員轉任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比照改任官職等級及退撫事項辦法」，誤植為「中央健康保險局比照改任官職等級及退撫事項辦法」，應予抽換更正，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府105年7月7日府人力字第1050618366號書函諒達。
- 二、檢附更正令影本1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

裝

訂

線